



中国太平
CHINA TAIPING

醫療保障



太平金鑽精心保醫療保障計劃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LIFE INSURANCE(HONG KONG)COMPANY LIMITED

生命是多姿多彩，無窮無盡的旅程。無論您是在挑戰事業高峰，還是在享受斐然的人生成就，健康都是一切的基礎，一份周全、細緻的醫療計劃可讓您後顧無憂。「太平金鑽精心保醫療保障計劃」（「本計劃」）特別針對您與家人的需要，提供覆蓋全亞洲各地¹的優質醫療保障，並以更相宜的保費讓您尊享高達HKD50,000,000/USD6,250,000的個人終身保障額。



客戶可選擇購買本計劃作為獨立保單。此產品小冊子只供參考，並非及不構成保險契約的一部分，是為提供本計劃主要特點概覽而設。本計劃的精確條款及條件列載於保單文件。有關契約條款及條件之完整敘述，請參閱保單契約。此產品小冊子應與包括本產品附加資料及重要考慮因素的權益說明（如有）及有關的市場推廣資料（如有）一併閱覽。此外，本公司提醒您，請詳閱相關的產品資料（如有），並在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全亞洲保障¹ 環球緊急支援

我們在亞洲區域為您提供廣泛而完善的醫療保障，包括住院、手術及其他延伸醫療服務，當您於亞洲以外的地區時，亦會為您提供環球緊急支援保障。此項環球服務為突然需以住院方式接受即時醫院治療的受保人而設，按我們不時絕對酌情指明的條款及條件提供。有關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保費相宜 靈活預算

我們設有三種墊底費以供選擇，務求能夠切合每個人不同的保障需求，從而讓您更加靈活地享受優越的保障。

	港元	美元
每年墊底費選擇	0	0
	15,000	1,875
	30,000	3,750

我們充分考慮到您的保障需求，您可選擇在年滿50、55、60及65歲生日後之保單週年日²，調低墊底費至本計劃於當時可選擇的墊底費而毋須提供可保證明。保費將會因應您所選擇之墊底費及受保人之實際年齡而調整。

全面醫療保障及服務

我們為您提供全面的醫療保障，包括每日病房及膳食費用³、醫生巡房費、專科醫生費用、手術惠益。同時對於您出院後的醫療服務包括手術後門診諮詢、手術後家中看護、脊骨神經科醫生 / 物理治療師 / 言語治療師 / 職業治療師治療以及中醫等提供保障。

我們亦提供一系列延伸惠益，包括化療、電療及口服標靶治療費用賠償、透析費用惠益、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 / 愛滋病治療惠益、中風康復惠益以及懷孕併發症保障等特殊醫療需要。

詳情請參考利益一覽表和保單條款。

住院免找數安排服務

在您入住醫院前只要做好代繳費用的服務安排，我們便會直接向有關醫院繳付住院期間的醫療開支，讓您可以安心接受治療，無須為繳費及索償程序而操心。

此服務適用於已生效180日之保單。詳情請參考產品相關文件。

每日現金保障

我們將為受保人提供不同每日現金惠益以作經濟支援。

- 當受保人就受保疾病或受保受傷因醫療所需之治療而入住政府醫院標準病房或無須收費之醫院期間，我們將會根據利益一覽表所列的每日金額支付住院現金惠益。
- 當受保人在註冊醫生的辦公室 / 診所或醫院門診部以門診病人身份進行的醫療所需手術時，我們將會根據利益一覽表所列的每日金額支付門診手術現金惠益。

身故恩恤賠償

若受保人不幸身故，本公司將向受益人發放身故恩恤賠償。

保證終身續保

只要符合保單之條款及細則，我們保證您的續保保費不會因為投保後的身體狀況及索償而提高。只要我們仍然為所有現有保單提供此計劃，您就能每年續保直至終身。續保保費將根據當時受保人實際年齡、適用之保費率釐定及續保條款可能與到期的保單有所不同。任何續保條款將由本公司決定。

產品種類	醫療保障
計劃種類	基本計劃
續發年齡 (上次生日年齡)	15日 - 70歲
供款年期	每年續保
保障年期	終身
保單貨幣	USD / HKD
繳費方式	年繳 / 半年繳 / 季繳 / 月繳
年度賠償限額	USD2,500,000 / HKD20,000,000
終身賠償限額	USD6,250,000 / HKD50,000,000
身故恩恤賠償	USD10,000 / HKD80,000

保障項目	最高保障額	
I) 住院保障		
a) 每日病房及膳食費用賠償	全數受保*	
b) 醫生巡房費		
c) 專科醫生費用**		
d) 住院雜費賠償		
e) 深切治療費用賠償**		
f) 私家看護費用**	全數受保* · 最多30日 (以每個保單年度 / 保障期計算)	
g) 住院陪床惠益	全數受保*	
h) 住院現金惠益 (只適用於受保人就受保疾病或受保受傷因醫療所需之治療而入住政府醫院標準病房或無須收費之醫院)	以每日HKD800 / USD100為限 · 最多90日 (以每個保單年度 / 保障期計算)	
II) 手術費用賠償		
a) 手術惠益#	全數受保*	
b) 門診手術惠益		
c) 醫療裝置費用惠益	全數受保*	
1) 指定項目		
2) 其他項目		以每人每個項目HKD96,000* / USD12,000*為限
3) 重建裝置 / 物料		以每人每個項目HKD96,000* / USD12,000*為限
d) 門診手術現金惠益	以每項手術HKD1,600 / USD200為限 · 最多每年1項手術	
III) 出院後的惠益		
a) 出院 / 門診手術後門診諮詢 (60日)	全數受保*	
b) 手術後家中看護惠益	全數受保* · 最多28週 (以每個保單年度 / 保障期計算)	
c) 康復惠益**	以HKD80,000* / USD10,000*為限 · 最多60日 (以每個保單年度 / 保障期計算)	
d) 善終關懷服務惠益**	以每人HKD80,000* / USD10,000*為限	
e) 出院 / 門診手術後輔助惠益	以HKD30,000* / USD3,750*為限 (以每次住院 / 門診手術計算 · 及每日1次診療為限)	
1) 脊骨神經科醫生/物理治療師/ 言語治療師/職業治療師**	以每次診療HKD1,000* / USD125*為限	
2) 中醫	以每次診療HKD600* / USD75*為限 (每次住院 / 門診手術15次診療為限)	

保障項目	最高保障額
IV) 延伸惠益	
a) 住院 / 門診手術前門診諮詢 (30日)	全數受保*
b) 化療、電療及口服標靶治療費用賠償**	
c) 透析費用惠益**	
d) 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 / 愛滋病治療惠益^	以每人HKD800,000* / USD100,000*為限
e) 精神疾病或神經疾病惠益**	以HKD40,000* / USD5,000*為限，最多30日 (以每個保單年度 / 保障期計算)
f) 重建手術惠益	以HKD160,000* / USD20,000* 為限 (以每次受保受傷 / 受保疾病計算)
g) 中風康復惠益	i. 以每人HKD50,000 / USD6,250為限 ii. 以每次診療HKD1,000 / USD125為限，每年最多30次， 以每人最多HKD100,000 / USD12,500為限 iii. 以每月HKD5,000 / USD625，每人最多24個月 (適用於 連續傷殘6個月)
i. 家居設備提升惠益	
ii. 中風輔助惠益	
iii. 傷殘津貼惠益	
h) 懷孕併發症保障	以每年HKD30,000 / USD3,750為限 (一年等待期)
V) 緊急治療費用賠償	
a) 意外急症門診治療費用賠償	全數受保*
b) 緊急牙齒治療費用賠償	
c) 環球緊急支援服務	
	以每趟旅程HKD5,000,000 / USD625,000 為限
VI) 其他	
a) 身故恩恤賠償	以HKD80,000 / USD10,000為限

備註：

* 提交本公司予以償付的正式賬單 / 收據所示的各項開支均須符合醫療所需和合理及慣常的原則。

器官或骨髓捐贈手術費用的最高保障額為捐贈者切除器官或抽取骨髓的手術費用及受保人接受器官的手術費用之總和的30%。

^ 此保障項目只限於與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有關的疾病的徵狀或病徵於本保單已連續五個保單年度 / 保障期有效後首次出現時支付。

** 此保障項目需獲醫生轉介。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Alex
年齡	35歲
職業	某金融公司銷售總監
婚姻狀況	已婚、育有一子
現有保障	團體醫療保障計劃

Alex打算投保一個周全及靈活的醫療計劃，照顧他及家人的需要，並彌補現有公司醫療保障計劃的不足。

本計劃保費合理，能為Alex提供高達HKD50,000,000的個人終身保障以彌補公司醫療保障的不足，讓Alex無論身處亞洲何地都能安心享受周全醫療服務。

35歲

在職時

投保「太平金鑽精心保醫療保障計劃」
個人終身賠償限額：HKD50,000,000
每年限額：HKD20,000,000
每年墊底費：HKD15,000

36歲

於出差上海時，突發急性闌尾炎，通過金鑽精心保醫療服務預約掛號到上海當地著名醫院國際部的特級專家門診，檢查後入院治療並立即獲得治療，3日後治癒出院。超出HKD15,000墊底費外的所有以下相關醫療開支均可獲得索償：

1. 住院前門診諮詢
2. 住院
3. 手術費用

出院後回到香港，進行手術後護理，全部門診諮詢費用及家中看護費用均可索償。

50歲

Alex調整計劃，減低每年墊底費至HKD0。

65歲

Alex退休
不幸中風

在香港接受醫療及休養，本計劃的相關醫療開支均可索償：

1. 住院前門診諮詢
2. 住院
3. 出院後門診諮詢
4. 出院後輔助惠益：包括物理治療師、中醫師等的診療
5. 中風康復保障包括：
 - 家居設備提升惠益
 - 中風輔助惠益
 - 傷殘津貼惠益

以上個案及數字乃假設並只作舉例說明之用，若以上數值有任何更改，恕不作任何通知。

註

1. 亞洲指阿富汗、孟加拉、不丹、汶萊、柬埔寨、中國、香港、印度、印尼、日本、哈薩克、吉爾吉斯、老撾、澳門、馬來西亞、馬爾代夫、蒙古、緬甸、尼泊爾、巴基斯坦、菲律賓、新加坡、南韓、斯里蘭卡、台灣、塔吉克、泰國、東帝汶、土庫曼、烏茲別克及越南。

2. 在或緊隨受保人50、55、60及65歲生日後之保單週年日，投保人有權減低墊底費至本產品的計劃於當時可提供的墊底費水平，而無須再進行身體檢查 / 核保。此項減低墊底費權利只供受保人在生期間行使一次且不可撤銷。於墊底費減低後，新的墊底費將適用於就其後出現的受保疾病或受保受傷所作出之索償。

3. 受保人入住半私家房及標準私人房均獲得保障，但需視乎所住院之所屬亞洲地區。然而，如受保人所入住的病房級別較計劃所保障的為高，他所獲的賠償額將會減少。詳情請參考保單條款。

主要產品風險

1. 匯率風險

投保時以外幣為保單貨幣將須承受外幣匯率及貨幣風險。外幣或會受相關監管機構控制及管理（例如外匯限制）。若您的本國貨幣與保單貨幣不同，請注意任何您的本國貨幣兌換保單貨幣匯率之變動將直接影響您的應付保費及可取利益。舉例來說，如果保單貨幣兌您的本國貨幣大幅貶值，這種匯率波動可能對您的可取利益及應付保費帶來負面影響而引致潛在損失。您可瀏覽本公司的網站（<https://tplhk.cntaiping.com/service-jfbf>）查閱當時適用的貨幣兌換率以作參考。

2. 提早退保風險

若保單終止或退保，您將不獲退還已繳付的保費（於冷靜期內除外）。

3. 保費年期及未繳付保費風險

您應按時繳付整個保費年期內的保費。任何延誤或漏繳到期保費可能導致保單失效，並失去保障。

4. 保費調整風險

保費有可能改變。本公司保留權利不時檢視及調整本計劃下特定風險級別的保費率，但不會調整個別客戶的保費率。本公司可根據多種因素而調整保費率，例如本公司的索償及續保經驗、醫療費用通脹、預期未來醫療費用及任何適用之保障修訂。

5. 發行者信貸風險

本計劃是由本公司發行並承保的。您的保單承受本公司的信貸風險。所有已繳付的保費會成為我們資產的一部分，您對我們的任何資產沒有任何權利或所有權。在最壞的情況下，您可能會損失所有的已繳保費及保險保障。

6. 通脹風險

由於通脹可能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如實際的通脹率高於預期，即使我們履行所有的合約責任，閣下收到的金額（按實際基礎計算）可能會較預期少。

取消投保權益

您有權於冷靜期內以書面通知我們取消保單以獲取所有 / 扣除市值調整後（如適用）的已繳保費及任何徵費的退款。冷靜期指緊接下列文件交付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的期間：(i)保單；或(ii)冷靜期通知書，以較早者為準。然而，假如您於取消保單前曾經於保單內作出申索賠償，退款則將不適用。

寬限期

除首期保費外，我們容許您保費到期日後31日的期間（寬限期）內繳付逾期保費。在寬限期內，即使保費仍未被繳付，本保單仍然繼續有效。如在寬限期結束時仍有任何未繳付的保費，本保單將予終止。

自殺免責條款

如受保人在(i)簽發日期、(ii)相關批文或附加契約所示之生效日期或(iii)復效日期（以較後者為準）後1年內自殺（無論受保人是否神智清醒），本公司於本保單下之責任僅限於退還已繳付的基本計劃保費（不包括利息，並扣除於本保單下對本公司的任何債項）。如屬復效的情況，須予退還的基本計劃保費將由復效日期開始計算。

等候期

指定項目的保障將於以下日期生效：

項目	等候期 (由保單生效後起計)
受保受傷(因為意外)	即時生效
受保疾病	30日
有關扁桃腺、腺樣增殖體、疝氣或女性生殖器官疾病而進行的檢驗 / 治療 / 手術	120日
出院免找數服務	180日
懷孕併發症	1年
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HIV) / 愛滋病(AIDS)治療惠益	5年

不保事項

本保單不承保直接或間接、全部或部份由任何下列原因所造成或與之相關的任何住院、治療、手術或收費：

(a) 因下列原因造成的任何受傷或疾病：(i)不論當時是否神志清醒，受保人自毀或蓄意自殘或企圖自毀；或(ii)戰爭、入侵、外敵行為、敵對或類似戰爭的行動（無論宣戰與否）、內戰、叛亂、革命、暴動、內亂（構成或達致起義、軍事或篡奪權力）；或(iii)受保人在宣戰或不宣戰之戰爭期間或受命參與任何類似戰爭的行動或鎮壓叛亂期間服役；或(iv)抵觸或企圖抵觸法律的行為或拒捕；或(v)任何恐怖主義行為，而受保人作為恐怖分子參與其中；或(vi)因任何恐怖主義行為而使用原子、生物或化學武器以及放射性、生物或化學污染，惟受保人於其永久居住國家或地區以外的旅程中受傷則不在此限；或(vii)受保人旅行之國家正發生戰爭（無論宣戰與否）、類似戰爭的行動、敵對行動、叛變、暴亂、內亂、內戰、叛亂、革命、暴動、軍事或篡奪權力、戒嚴或围攻，或被聯合國確認為戰區。

(b) (i)懷孕、流產或分娩、終止懷孕、產前或產後護理，或任何有關的併發症，惟於保單之權益條款內第四部份(h)之懷孕併發症保障則不在此限；或(ii)任何與生育、遺傳基因測試或遺傳諮詢輔導、性機能障礙或不全、避孕或受孕有關的檢驗、治療或任何程序，以及所有類型的輔助生育程序；或(iii)任何心理、行為或精神失常，包括但不限於焦慮、厭食、抑鬱、緊張、疲勞或由身體疾病引致的精神病併發症、認知障礙、睡眠失調、濫用 / 依賴尼古丁或酒精或藥物或物質，或任何有關的併發症，惟若該等情況已在精神疾病或神經疾病惠益保障之內則除外；或(iv)美容或整形手術、預防性質之手術或治療、治療過度肥胖（包括病態肥胖）及控制體重計劃、作為器官捐贈者捐贈器官，或任何非必要的治療；或(v)任何形式的牙齒護理或手術，但因受傷而必需接受的治療則不在此限，惟在任何情況下，保障均不包括自然牙齒更換、假牙以及修補服務（例如牙橋或牙冠）、其更換及有關的費用；或(vi)治療及 / 或矯正「已顯現的先天性的情況」或「未顯現的先天性的情況」的任何費用，除非保單所屬保障級別的利益一覽表另有指明，則作別論；或(vii)與變性直接或間接相關的治療；或(viii)屈光不正之矯正輔助儀器及治療、視覺治療或助聽器，但因意外引致受傷而必需接受有關治療或使用有關儀器則不在此限；或(ix)例行健康檢查、篩檢及預防性護理 / 檢驗，或任何與引致受保人入院之疾病或狀況無直接關係的檢驗；或(x)療養、監護或靜養，或任何非醫療所需之入院；或(xi)任何非醫療所需的治療、檢驗、服務或物品。

(c) 針對扁桃腺、腺樣增殖體、疝氣或女性生殖器官的疾病而進行的檢驗、治療或手術，但若受保人緊接接受此等檢驗、治療或手術前時，本保單已持續有效達120日，則不在此限。

- (d) 愛滋病或受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感染之任何相關併發症，惟於保單之權益條款內第四部份(d)之人體免疫力缺乏病毒 / 愛滋病治療惠益則不在此限。
- (e) 任何已存在的情況。
- (f) 任何下列傳統中藥：(i)冬蟲夏草；(ii)靈芝；(iii)鹿茸；(iv)燕窩；(v)阿膠；(vi)海馬；(vii)人參；(viii)紅參；(ix)花旗參；(x)野山參；(xi)羚羊角尖粉；(xii)紫河車；(xiii)姬松茸；(xiv)麝香；及(xv)珍珠粉，惟根據保單之權益條款內第三部份(e)出院 / 門診手術後輔助惠益第(2)項及 / 或第四部份(g)中風康復惠益第(2)(iii)項屬受保者則不在此限。
- (g) 直接或間接因下列各項而引致的疾病或受傷：
- (1) 不在醫院服用或並非由註冊醫生處方的藥物；
 - (2) 避孕藥或避孕器、疫苗、刺激或抑制食慾的藥物，但具體列明屬受保者除外；
 - (3) 與吸毒、酗酒、減肥、戒煙及治療禿頭有關的處方藥物及試驗性藥物；
 - (4) 性病、蓄意濫用藥物或酒精、企圖自殺或蓄意自殘或參與非法活動、企圖作出或干犯任何非法行為，或在駕駛任何類型的車輛時，血液中的酒精含量超出法律所容許之標準；
 - (5) 高風險活動或職業：
 - (i) 從事或參與紀律部隊或海陸空軍服務或行動；
 - (ii) 參加或練習下列各項或參與其獨有訓練：水肺潛水、激流；使用繩索或在嚮導帶領下登山、攀石或攀山；洞穴探險、跳傘、吊索跳崖、懸掛滑翔、特技或危險技巧；滑雪、長橇運動、雪橇滑行或滑冰，包括冰上曲棍球及其他在雪地或冰上進行的運動；職業運動如賽車、賽馬；駕駛電單車；參加航空活動，但購票乘搭由正式持牌作定期運輸的航空或包機公司所提供及經營的飛機則不在此限；
 - (6) 戰爭或任何戰爭行為（不論宣戰與否）、入侵、外敵行為、敵對行動（不論宣戰與否）、內戰、叛亂、革命、暴動或軍事或篡奪權力、恐怖主義行為、罷工、暴亂、從軍；
 - (7) 核輻射污染。
- (h) 受保人在其符合以下說明的任何旅途中發生的疾病或受傷：(1)不遵照註冊醫生指示出發；(2)為於香港境外獲得或尋求任何醫療意見或手術治療或與之有關。

披露義務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有義務向我們披露對我們評估簽發保單及其任何附加權益（如適用）的風險有重大影響的每一事實。

假如保單持有人或受保人沒有就投保本計劃向我們作出相關披露，導致本公司因該等不作披露的資料而嚴重影響了公司的承保決定，本公司有權調整保單的保費、新增額外的不保事項，或取消保單並要求退還先前已支付的權益。假若本公司因欺詐情況而取消保單，則本公司有權不退還已收到的保費。有關詳情，請參閱保單條款。

醫療所需

指本公司認為符合以下說明的醫療服務、程序或物品：(a)與一般公認之專業醫療慣例的標準一致；(b)為作出診斷及提供治療所需；及(c)不可在較低醫療護理水平的情況下安全地提供。實驗性、篩檢及屬預防性質的服務或物品均不被視為醫療所需。

合理及慣常

就費用、收費或開支而言，指符合以下說明之任何費用或開支：(a)在註冊醫生的護理、監督或指示下，為向傷者或病人提供護理而給予的治療、物品（包括藥物）或醫療服務所收取，而該等治療、物品或醫療服務乃為醫療所需並符合良好和謹慎醫療慣例的標準；(b)不超過在招致有關開支當地提供類似治療、物品（包括藥物）或醫療服務的一般和合理收費標準；為免生疑問，其不得超過就於受保住院期間提供的治療、物品（包括藥物）或醫療服務而適用於標準私家房的收費標準；及(c)不包括若無保險則本應不會衍生的收費。本公司保留權利參照（但不限於）由當地政府、相關機構及認可之醫療組織提供的任何相關公佈或資料（如收費表等）去決定任何特定住院 / 醫療收費是否合理及慣常收費。若本公司醫務總監認為任何住院 / 醫療收費並非合理及慣常收費，則本公司保留權利調整任何或所有就該等收費應付之利益。

索償程序

如要提出索償，您須盡快並於受保事件發生之日起計30日內向我們發送書面通知。您可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熱線（香港）(852) 800 961 589/（中國內地）95589，或經本公司網頁：<http://tplhk.cntaiping.com/en/service-bgxz>下載，又或親身蒞臨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索取有關索償表格。

終止保單

本保單將於下列情況（以最早者為準）發生時自動終止：

- (i) 受保人身故；或
- (ii) 保單根據「寬限期」條款失效；或
- (iii) 根據相關保單支付的賠償總額達至個人終身賠償限額。

當您的保單終止時，所有附於本保單之附加契約（如有）下的所有權益亦同時終止。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終止本保單並不影響終止前已提交的任何索償申請。於本保單終止後據此繳交或接納的任何保費將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任何責任，但本公司將退回任何該等保費。

即使前文或本保單有任何規定，若在保單根據上述第(b)條終止當日起，本公司將於終止當日額外延續保障多30日。倘若受保人因受保疾病或受保受傷於終止當日計30日內住院，本公司將會就該住院作出賠償。惟須受利益一覽表內列明之任何保障 / 最高保障額或適用於有關受保權益的限制所規限。

您可透過書面通知我們終止保單或不再續保（如適用）。有關詳情、條款及權益，請參閱保單條款。您可致電本公司客戶服務熱線（香港）(852) 800 961 589/（中國內地）95589或親身蒞臨本公司客戶服務中心索取有關表格。

重要資料

- 由2018年1月1日起，凡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簽發的保單，保險業監管局將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有關徵費及其收取安排之詳情，請瀏覽本公司網頁（<http://tplhk.cntaiping.com>）。
- 本計劃是一項保險產品，所有繳付之保費乃用作支付保險及保單相關的費用。已繳保費並非銀行的存款或定期存款，並不受香港特別行政區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本計劃只限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範圍銷售。
- 本計劃由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
- 本公司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監管，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經營長期保險業務。
- 本計劃為限額發售產品，供應期有限。本公司保留權利以絕對酌情根據申請人及準受保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以上計劃申請。
- 本產品小冊子由本公司發行，並只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派發，不得詮釋為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外要約出售、招攬要約、建議購買、出售或提供本公司的任何產品。

公司簡介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太平」）旗下的專業壽險公司之一。中國太平於1929年在上海創立，是中國歷史上持續經營最為悠久的民族保險品牌，也是中國唯一一家管理總部在境外的中管金融企業。

本公司於2015年正式開業經營，深耕港澳放眼全球。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中實現跨越式發展，規模指標與價值指標雙雙實現大幅增長。



中國太平
唯一官方微信公眾號



中國太平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TAIPING LIFE INSURANCE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客戶查詢

客戶服務熱線：(852) 800 961 589；(86) 95589 網址：<http://tplhk.cntaiping.com>

客戶服務中心地址：香港銅鑼灣新寧道 8 號中國太平大廈 1 期 7 樓

太平金鑽精心保醫療保障計劃

標準保費表 - 由2018年11月起生效

以港元計算

上次生日年齡	每年墊底費		
	0	15,000	30,000
0	7,795.38	4,053.85	3,389.23
1	7,795.38	4,053.85	3,389.23
2	7,795.38	4,053.85	3,389.23
3	7,795.38	4,053.85	3,389.23
4	7,795.38	4,053.85	3,389.23
5	7,795.38	4,053.85	3,389.23
6	7,795.38	4,053.85	3,389.23
7	7,795.38	4,053.85	3,389.23
8	7,795.38	4,053.85	3,389.23
9	7,795.38	4,053.85	3,389.23
10	7,795.38	4,053.85	3,389.23
11	7,795.38	4,053.85	3,389.23
12	7,795.38	4,053.85	3,389.23
13	7,795.38	4,053.85	3,389.23
14	7,795.38	4,053.85	3,389.23
15	7,795.38	4,053.85	3,389.23
16	7,795.38	4,053.85	3,389.23
17	7,795.38	4,053.85	3,389.23
18	7,795.38	4,053.85	3,389.23
19	7,875.38	4,095.38	3,389.23
20	8,035.38	4,178.46	3,389.23
21	8,116.92	4,220.00	3,389.23
22	8,356.92	4,344.62	3,389.23
23	8,758.46	4,555.38	3,503.08
24	9,000.00	4,680.00	3,600.00
25	9,563.08	4,972.31	3,826.15
26	10,124.62	5,264.62	4,049.23
27	10,767.69	5,600.00	4,307.69
28	11,250.77	5,849.23	4,630.77
29	11,572.31	6,018.46	4,896.92
30	11,812.31	6,143.08	5,135.38
31	12,053.85	6,267.69	5,241.54
32	12,213.85	6,350.77	5,310.77
33	12,535.38	6,518.46	5,450.77
34	13,018.46	6,769.23	5,660.00
35	13,260.00	6,895.38	5,764.62
36	13,340.00	6,936.92	5,800.00
37	13,580.00	7,061.54	5,904.62
38	13,901.54	7,227.69	6,044.62
39	13,983.08	7,270.77	6,080.00
40	14,143.08	7,353.85	6,149.23
41	14,384.62	7,480.00	6,253.85
42	14,706.15	7,647.69	6,393.85
43	15,349.23	7,981.54	6,673.85
44	16,232.31	8,441.54	7,056.92
45	17,116.92	8,901.54	7,441.54
46	18,081.54	9,403.08	7,861.54
47	18,643.08	9,693.85	8,106.15
48	19,366.15	10,070.77	8,420.00
49	20,170.77	10,489.23	8,769.23
50	20,572.31	10,696.92	8,944.62

上次生日年齡	每年墊底費		
	0	15,000	30,000
51	21,375.38	11,115.38	9,293.85
52	22,260.00	11,575.38	9,678.46
53	23,063.08	11,992.31	10,027.69
54	24,107.69	12,535.38	10,481.54
55	25,152.31	13,080.00	10,935.38
56	26,598.46	13,830.77	11,564.62
57	28,286.15	14,709.23	12,298.46
58	29,652.31	15,418.46	12,892.31
59	31,581.54	16,423.08	13,730.77
60	33,670.77	17,507.69	14,640.00
61	36,403.08	18,929.23	15,827.69
62	39,616.92	20,601.54	17,224.62
63	43,795.38	22,773.85	19,041.54
64	48,938.46	25,449.23	21,276.92
65	54,001.54	28,081.54	23,478.46
66	58,501.54	30,421.54	25,435.38
67	59,626.15	31,006.15	25,924.62
68	60,912.31	31,675.38	26,483.08
69	62,921.54	32,720.00	27,356.92
70	64,609.23	33,596.92	28,090.77
71*	70,073.85	36,438.46	30,466.15
72*	72,484.62	37,692.31	31,515.38
73*	74,813.85	38,903.08	32,527.69
74*	76,421.54	39,740.00	33,226.15
75*	77,867.69	40,490.77	33,855.38
76*	82,770.77	43,040.00	35,987.69
77*	88,555.38	46,047.69	38,503.08
78*	90,966.15	47,301.54	39,550.77
79*	93,860.00	48,806.15	40,809.23
80*	95,306.15	49,560.00	41,436.92
81*	99,966.15	51,983.08	43,463.08
82*	101,895.38	52,984.62	44,303.08
83*	103,663.08	53,904.62	45,070.77
84*	105,430.77	54,823.08	45,840.00
85*	107,280.00	55,786.15	46,643.08
86*	109,207.69	56,787.69	47,481.54
87*	110,975.38	57,706.15	48,250.77
88*	112,663.08	58,584.62	48,984.62
89*	114,432.31	59,504.62	49,753.85
90*	116,360.00	60,507.69	50,590.77
91*	118,207.69	61,467.69	51,395.38
92*	119,895.38	62,346.15	52,127.69
93*	121,744.62	63,307.69	52,932.31
94*	123,672.31	64,309.23	53,770.77
95*	125,440.00	65,229.23	54,538.46
96*	127,369.23	66,230.77	55,378.46
97*	128,976.92	67,067.69	56,076.92
98*	130,824.62	68,029.23	56,880.00
99*	132,673.85	68,990.77	57,684.62
100*	132,673.85	68,990.77	57,684.62
-	-	-	-

* 只供續保之用。有關續保須符合保單之條款及細則。

以美元計算

上次生日年齡	每年墊底費		
	0	1,875	3,750
0	974.42	506.73	423.65
1	974.42	506.73	423.65
2	974.42	506.73	423.65
3	974.42	506.73	423.65
4	974.42	506.73	423.65
5	974.42	506.73	423.65
6	974.42	506.73	423.65
7	974.42	506.73	423.65
8	974.42	506.73	423.65
9	974.42	506.73	423.65
10	974.42	506.73	423.65
11	974.42	506.73	423.65
12	974.42	506.73	423.65
13	974.42	506.73	423.65
14	974.42	506.73	423.65
15	974.42	506.73	423.65
16	974.42	506.73	423.65
17	974.42	506.73	423.65
18	974.42	506.73	423.65
19	984.42	511.92	423.65
20	1,004.42	522.31	423.65
21	1,014.62	527.50	423.65
22	1,044.62	543.08	423.65
23	1,094.81	569.42	437.88
24	1,125.00	585.00	450.00
25	1,195.38	621.54	478.27
26	1,265.58	658.08	506.15
27	1,345.96	700.00	538.46
28	1,406.35	731.15	578.85
29	1,446.54	752.31	612.12
30	1,476.54	767.88	641.92
31	1,506.73	783.46	655.19
32	1,526.73	793.85	663.85
33	1,566.92	814.81	681.35
34	1,627.31	846.15	707.50
35	1,657.50	861.92	720.58
36	1,667.50	867.12	725.00
37	1,697.50	882.69	738.08
38	1,737.69	903.46	755.58
39	1,747.88	908.85	760.00
40	1,767.88	919.23	768.65
41	1,798.08	935.00	781.73
42	1,838.27	955.96	799.23
43	1,918.65	997.69	834.23
44	2,029.04	1,055.19	882.12
45	2,139.62	1,112.69	930.19
46	2,260.19	1,175.38	982.69
47	2,330.38	1,211.73	1,013.27
48	2,420.77	1,258.85	1,052.50
49	2,521.35	1,311.15	1,096.15
50	2,571.54	1,337.12	1,118.08

上次生日年齡	每年墊底費		
	0	1,875	3,750
51	2,671.92	1,389.42	1,161.73
52	2,782.50	1,446.92	1,209.81
53	2,882.88	1,499.04	1,253.46
54	3,013.46	1,566.92	1,310.19
55	3,144.04	1,635.00	1,366.92
56	3,324.81	1,728.85	1,445.58
57	3,535.77	1,838.65	1,537.31
58	3,706.54	1,927.31	1,611.54
59	3,947.69	2,052.88	1,716.35
60	4,208.85	2,188.46	1,830.00
61	4,550.38	2,366.15	1,978.46
62	4,952.12	2,575.19	2,153.08
63	5,474.42	2,846.73	2,380.19
64	6,117.31	3,181.15	2,659.62
65	6,750.19	3,510.19	2,934.81
66	7,312.69	3,802.69	3,179.42
67	7,453.27	3,875.77	3,240.58
68	7,614.04	3,959.42	3,310.38
69	7,865.19	4,090.00	3,419.62
70	8,076.15	4,199.62	3,511.35
71*	8,759.23	4,554.81	3,808.27
72*	9,060.58	4,711.54	3,939.42
73*	9,351.73	4,862.88	4,065.96
74*	9,552.69	4,967.50	4,153.27
75*	9,733.46	5,061.35	4,231.92
76*	10,346.35	5,380.00	4,498.46
77*	11,069.42	5,755.96	4,812.88
78*	11,370.77	5,912.69	4,943.85
79*	11,732.50	6,100.77	5,101.15
80*	11,913.27	6,195.00	5,179.62
81*	12,495.77	6,497.88	5,432.88
82*	12,736.92	6,623.08	5,537.88
83*	12,957.88	6,738.08	5,633.85
84*	13,178.85	6,852.88	5,730.00
85*	13,410.00	6,973.27	5,830.38
86*	13,650.96	7,098.46	5,935.19
87*	13,871.92	7,213.27	6,031.35
88*	14,082.88	7,323.08	6,123.08
89*	14,304.04	7,438.08	6,219.23
90*	14,545.00	7,563.46	6,323.85
91*	14,775.96	7,683.46	6,424.42
92*	14,986.92	7,793.27	6,515.96
93*	15,218.08	7,913.46	6,616.54
94*	15,459.04	8,038.65	6,721.35
95*	15,680.00	8,153.65	6,817.31
96*	15,921.15	8,278.85	6,922.31
97*	16,122.12	8,383.46	7,009.62
98*	16,353.08	8,503.65	7,110.00
99*	16,584.23	8,623.85	7,210.58
100*	16,584.23	8,623.85	7,210.58
-	-	-	-

* 只供續保之用。有關續保須符合保單之條款及細則。

若選擇其他繳費方式，保費將按保費形式倍數計算，請參見下表。

形式倍數	繳費方式			
	按年繳付	按半年繳付	按季繳付	按月繳付
	1.0000	0.5172	0.2630	0.0887

資料只供參考。在銷售過程中此文件必須與有關之產品小冊子一併閱讀。有關本計劃之產品條款及細則，請參閱保單條款。